

证券代码：200054

证券简称：建车 B

公告编号：2024-062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指标的风险提示暨停牌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市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均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第（七）项的规定的交易类强制退市指标，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200054	建车 B	B 股停牌	2024 年 6 月 17 日			

- 截至 2024 年 6 月 14 日，公司股票收盘市值为人民币 1.33 亿元，已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低于 3 亿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第（七）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 B 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 3 亿元，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交易。

-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6月17日（周一）开市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之后的规定时间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听证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听证会，并在听证程序结束后十五个交易日内就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宜形成审议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上市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15条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七）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B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交易。按深证综指采用的上周最后一个交易日2024年6月7日外管局对外公布的汇率中间价100港元兑人民币91.037元计算，公司股票2024年6月14日收盘市值为人民币1.33亿元，自2024年5月17日至2024年6月14日已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低于3亿元，触及前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

二、公司股票停牌安排及终止上市决定

（一）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6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6月17日（周一）开市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之后的规定期限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

(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7条的规定，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听证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听证会，并在听证程序结束后十五个交易日内就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宜形成审议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上市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15条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三、历次可能因股票市值低于3亿元被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2024年5月31日、2024年6月3日、2024年6月4日、2024年6月5日、2024年6月6日、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11日、2024年6月12日、2024年6月13日、2024年6月14日分别披露了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2024-043、2024-046、2024-050、2024-051、2024-052、2024-053、2024-054、2024-056、2024-057、2024-058)，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市值退市的第十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一)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5日